

〔苏〕B.C.巴鲁林

当 代

历史唯物主义

发展趋势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当代历史唯物主义的 发展趋势

〔苏〕B.C.巴鲁林著

李树柏 段合珊 董晓阳译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北京·1987

В.С.Барулин
Исторический
материализм

Москва 《Мысль》 1986

根据莫斯科思想出版社 1986年版译出

当代历史唯物主义发展趋势

〔苏〕В.С.巴鲁林

李树柏 段合珊 董晓阳译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北京建国门内大街5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顺义振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7.5 字数：19.5千字

1987年10月第一版 1987年10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1—6600

统一书号：2419.011

定价：2.10元

作者的话

本书的宗旨在于阐明苏联历史唯物主义发展的基本阶段和理论形式，弄清历史唯物主义的对象观及对其规律和范畴体系的认识是如何形成和变化的，揭示这些变化的规律，确定历史唯物主义的各种一般性问题进一步发展所可能遵循的方向。

为此，我们不单要极力阐明不同学者的观点（尽管这正是此类著述的重要前提），我们还要力求在分析和对比不同观点的基础上，探究苏联历史唯物主义发展的客观规律。我们深知，这项任务是极其复杂的。在分析各种不同观点时，完全可以揭示它们共有的深刻倾向，而这一点，就连学者们自己也未必能够完全认识得到，或者，如果我们对那些最流行的观点随声附和，那就很可能陷入五花八门的观点之中不能自拔。马克思针对蒲鲁东曾经讥讽地指出：“他希望成为一种合题，结果只不过是一种总合的错误。”^①马克思这样说绝不是偶然的。我们了解摆在我们面前的这项任务的全部复杂性，因此决不希冀在一本书里就能彻底解决这个问题，但我们却可以通过这本书来分析唯物主义发展的一般趋势，因为我们认为，即使是这一领域的知识的点滴增长，都将是有益的。

显而易见，每位作者都有自己撰写研究专著的途径。对一部分人来说，踏上这条路的头几步就是发表几篇文章，然后再把文章“扩展”成小册子和专著。但对本书作者——一个毕生在苏联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第158页。

高等院校工作的人来说，写作的动因却是讲课，专题讲座和他同学生的频繁交往。作者的许多思想观点正是通过这些形式得到验证的，也正是通过对人们探讨的问题进行饶有兴味的讨论，才使我们坚信我们做出的结论是正确的。

我们曾在莫斯科大学、基辅大学和乌拉尔大学所属社会科学教师进修学院，在莫斯科大学哲学系以及民主德国莱比锡的弗兰茨·梅林学院举办的专题讲座上，不止一次地阐述过本书的基本观点。听这些课的人有苏联和社会主义各国大专院校马列主义哲学教师、大学生和研究生。在我们看来，这些人的兴趣是很大的，对提出的问题的讨论也十分热烈。这使我们坚信，此类专著的出版定会受到人们的欢迎。

不管读者是否赞同作者的观点，只要他们积极思考诸如历史唯物主义的對象及其规律和范畴系统等问题，就不能不促进读者哲学水平的提高，无论是对于大专院校的马列主义哲学教师、方法论讲习班的导师、准备参加马列主义哲学副博士研究生基础考试的青年专家，还是对历史唯物主义问题感兴趣的一般读者，都将如此。提高哲学修养对正确理解今天那些错综复杂的现实问题是十分必要的。

我们谨向本书的评审者 Г. С. 阿列费耶娃和 А. К. 乌列多夫哲学博士致以诚挚的谢意，感谢他们在本书定稿和准备出版过程中给我们提出的宝贵意见和建议。

中文版序言

历史唯物主义作为马列主义哲学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在社会主义社会生活中占有重要地位。它不仅是科学和精神文化的一部分，而且也是工人阶级和劳动群众意识形态的一个重要环节，是共产党活动的哲学社会学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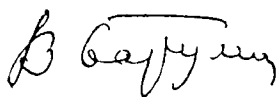
历史唯物主义具有深刻的国际性。马克思和恩格斯的确是从创立唯物史观的最初时刻起，就强调指出了它的国际性。历史经验，特别是世界上许多国家社会主义改造的经验，令人信服地证明了历史唯物主义的国际主义本质。

这里重要的是应当指出，历史唯物主义的国际性，绝不意味着无视或忽略某一个国家发展的特点。相反，这种国际性必然要求考虑具体条件，考虑一般规律在具体历史情况下的创造性的应用。对这些或那些问题的探讨要有轻重缓急的不同安排，对某些问题的解释各有特点，特殊问题的提出，与哲学文化传统的联系，所有这些对于某个国家历史唯物主义的发展都是完全自然的。作为一门哲学科学和工人阶级意识形态组成部分的历史唯物主义，正是在普遍的国际性和特殊性事物的统一之中得以发展的。

上述情况说明，不同国家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家和历史唯物主义领域的专家们，深刻而又全面地了解彼此的科研成果是多么重要。须知，这种相互了解不单能丰富关于另一个国家特点的知识，它还能把不同国家的经验拿来加以对照，用自己的结论同他们的外国同行的结论加以比较，从而更好地感受甚至研讨历史唯物主义的普遍原理。一句话，在我看来，科学信息的广泛国际交流不仅是历史唯物主义的国际性的一种表现，而且是促进这一学说集体的创造性发展的重要因素。

因此我想就《当代历史唯物主义的发展趋势》一书的出版谈点看法。和任何一个作者一样，我当然也要在书中阐明自己的思想观点。这就涉及到了下述问题：苏联的历史唯物主义史、历史唯物主义对象的发展变化、历史唯物主义规律和范畴的系统、对历史唯物主义进一步发展的预测。但是，能使外国读者感兴趣的主要东西，大概不单是作者的立场观点，而是别的什么东西。这就是，该书通过分析不同的苏联作者在我国社会不同阶段发表的观点，展现了一幅苏联历史唯物主义的完整画面。因此我希望这幅画面能使人们得出一个关于历史唯物主义在苏联创造性发展的具体观念。使人了解这一发展情况及其一般趋势，在我看来，这就证明该书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是适宜的。我也希望，中国同行能有一本阐述历史唯物主义在中国一般发展趋势的书，以飨苏联读者。

遗憾的是，在中苏两国马克思主义哲学家的相互关系中，曾经有过一个我们很少了解彼此的创造成果的时期。这个时期已经过去，这是很好的，因为相互隔绝是不符合我们两国人民友谊与合作的深刻传统的。和所有能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自己作品的苏联作者一样，我非常高兴能为加强我们两国人民联系的伟大事业，做出那怕是最微小的贡献。最后我要对我这本书的译者和所有参加该书出版工作的工作人员，表示衷心的感谢。



目 录

中文版序言.....	(1)
作者的话.....	(1)
序章：社会和历史唯物主义.....	(1)
第一章：苏联历史唯物主义发展的若干特点.....	(23)
第一节 基本阶段.....	(23)
第二节 苏联历史唯物主义发展的主要理论形式.....	(31)
第二章：历史唯物主义对象研究的若干迫切问题.....	(43)
第一节 马克思列宁主义经典作家的理论遗产和历史唯物主义研究对象的定义.....	(43)
第二节 历史唯物主义对象的最初定义.....	(49)
第三节 在定义历史唯物主义对象上现代的几种最重 要趋向.....	(54)
第四节 历史唯物主义对象的哲学 - 社会学定义及对其进行进一步研究的任务.....	(66)
第五节 论历史唯物主义对象的模式.....	(70)
第三章：历史唯物主义的规律和范畴系统是一个学术问题	(84)
第一节 马克思列宁主义经典作家的著作对历史唯物主义规律和范畴系统的研究.....	(84)
第二节 历史唯物主义系统性的发展及其发展史的客观趋势.....	(91)
第三节 研究历史唯物主义规律和范畴系统的辩证唯物主义方法.....	(98)
第四章：当代历史唯物主义规律和范畴系统化发展的趋势	(107)

第一节	初始系统化史略	(107)
第二节	1982年教学大纲的系统思想	(130)
第三节	历史唯物主义规律和范畴系统化中的新思想	(144)
第五章：历史唯物主义规律和范畴系统化展望		(172)
第一节	历史唯物主义规律和范畴系统化的基本方向	(172)
第二节	论历史唯物主义的社会学方面和哲学方面的 划分和整化的性质	(177)
第三节	历史唯物主义中对社会进行社会学认识的逻辑	(185)
第四节	历史唯物主义中对社会进行哲学认识的逻辑	(194)
第五节	再论历史唯物主义哲学方面和社会学方面的 统一	(213)
结束语		(227)
作者介绍		(231)

序 章

社会和历史唯物主义

要想阐明历史唯物主义的一般问题，首先必须分析这些问题和社会有什么关系，因为归根结底这门科学的所有最重要的规律和范畴的内容，都是出自于社会的实践。马克思指出：“人应该在实践中证明自己思维的真理性……”^①历史唯物主义和社会生活的联系是多方面的。下面我们想分析一下这种联系的几个方面。

社会是历史唯物主义的研究客体 历史唯物主义研究社会发展最一般的规律，诸如社会存在的第一性和社会意识的第二性规律，物质生产方式起决定作用的规律，基础和上层建筑相互关系的规律，社会形态结构的变化规律等等，这些规律在整个人类历史过程中都是起作用的。上述规律的最重要特点就是它们的客观性。人类了解它们与否，科学理论知识对它们的本质反映得正确与否，这些都不能改变上述规律本身的内容。虽然这些规律是客观地存在着的，但它们所表现出来的具体历史形式和性质却是不断变化的，因为社会生活并非停滞不前，而是在其向前发展的过程中经常改变的。

规律的表现有什么具体的历史特征呢，这个特征又和什么有关呢？为了回答这些问题，应当简单地谈几句历史中的普遍和特殊的相互关系问题。

社会生活中的普遍事物，其中包括普遍规律，并不是什么独立自在的、与特殊事物割裂的东西。人类历史上的特殊事物，可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3页。

能是某些个或某一个社会经济形态所固有的，可能是某些或某个国家在其发展的具体阶段所特有的。特殊事物和普遍事物有着不可分割的联系，二者相互作用，它们之间的密切联系，使人们能够弄清普遍规律在社会中表现形式和性质发生的历史变化。通过社会历史规律的特殊的、具体历史的表现形式的无限多样性，通过一些或多或少是局部的社会发展规律不断被另一些局部规律所取代，人类历史中的普遍事物也就得到了揭示，而这个普遍事物则正是历史进程的一定方向性的主要趋势和表现。①

在最一般的规律的客观性与规律之表现的具体历史性质之间，存在着相互依赖关系。社会生活的规律，其中包括最一般的规律，都是客观规律，这是因为社会是客观地存在着的，而规律则是在社会的发展进程之中表现出来和发挥功能的。与此同时，由于社会在历史发展过程中不断变化，因此社会规律的表现形式和性质也会发生新的细微变化。如果不是这样，那么，社会生活的规律恐怕也就不成其为客观规律了。

把社会的最一般规律理解成客观的、在不同历史条件下起特殊作用的规律，这就能使我们揭示出作为认识客体的社会和作为社会之科学理论反映的历史唯物主义之间相互关系的某些重要方面。而强调历史唯物主义的认识论功能，则使我们有可能揭示这种相互关系的本质方面。下面我们首先探讨一下历史唯物主义的形成史。

在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和资本主义萌芽时期，社会发展的普遍规律尚不具备充分的普遍性，即是说，这些规律的表现形式还不完全符合它们的本质。因此，它们在那种历史条件下不可能被认识，而在上述时期，社会的理论知识往往是通过对各种社会规律和联系进行思辨的虚构得出的，这绝非偶然。例如，恩格斯在说明为什么空想主义者们不能描绘出社会生活的科学图景的时

① A.Д.西林写道：“……历史过程的规律性正是在该过程本身之中‘形成’的，它似乎是随着历史过程本身的发展和复杂化而成熟起来的。”（A.Д.西林：《社会规律的特点及其在调节社会过程中的作用》，托木斯克，1979年，第177页）

候就曾写道，“……空想主义者之所以是空想主义者，正是因为资本主义生产还很发达的时代他们只能是这样。他们不得不从头脑中构思出新社会的轮廓，因为这些轮廓在旧社会本身中还没有普遍地明显地表现出来；他们之所以限于为自己的新建筑的基本特征向理性求助，正是因为他们还不能求助于同时代的历史。”①

我们还可以引证一段Г. В. 普列汉诺夫的话，他指出：“在历史上，意识的模糊乃是‘不成熟的思想之过’，‘无知’往往只能表明一点，即被认识的对象尚未充分发展，或曰，新的正在产生的关系尚未充分发展。可见，这种无知——对尚不存在的东西，对尚处在形成过程之中的事物不了解，不认识——显然只是相对的无知。”②

可见，在最一般的社会发展规律的普遍性本质尚未显露出来的情况下，当社会的历史运动的最深刻的决定因素尚未清楚地表现出来的时候，要想对社会的发展及其最一般的规律进行科学的认识，那是不可能的。只有在资本主义社会，这才是可能的。恩格斯写到：“……在以前的各个时期，对历史的……动因的探究几乎是不可能的，因为它们和自己的结果的联系是混乱而隐蔽的，在我们今天这个时期，这种联系已经非常简单化了，因而人们有可能揭开这个谜了。”③

揭示社会现象的因果联系，这就意味着对社会进行科学的解释和发现社会最一般的规律，也即意味着作为一门科学的历史唯物主义的形成。换言之，客体即社会发展的特定阶段，为历史唯物主义（作为认识的方法论，即社会发展理论，作为关于社会的辩证唯物主义科学的历史唯物主义）的产生创造了一定的前提。

由于社会生活中普遍性的因果联系的发达形式的出现，即资本主义最一般规律的出现，使人们有可能认识这些规律在各个历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290—291页。

②《普列汉诺夫哲学著作选集》，五卷本，第2卷，第257页，莫斯科，1956年。

③《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1卷，第343页。

史时期表现的特征。例如，由于认识了物质生产的决定作用，这就使人们有可能重新观察原始公社制、奴隶制和封建制社会的历史。尤其明显的是，在研究一切前资本主义社会经济形态时，决不能局限于单纯记述社会生活的个别事实，而应当探索社会现象的本质，而且是最深刻的本质。当这一目标实现之后，就可以说明，历史上的一切社会关系的基础，都是同一种因果联系，即揭示出物质生产的决定作用。马克思写道：“很明白，中世纪不能靠天主教生活，古代世界不能靠政治生活。相反，这两个时代谋生的方式和方法表明，为什么在古代世界政治起着主要作用，而在中世纪天主教起着主要作用。”^①

对资本主义社会发展的其他一些最一般规律进行理论思考，也会使人们重新认识直到资本统治时代的全部人类史。例如，说明资本主义是一种社会经济形态，有助于弄清原始公社制、奴隶制和封建制同样也是历史上特定的社会发展阶段，即特殊的社会经济形态。马克思指出：“资产阶级社会是历史上最发达的和最复杂的生产组织。因此，那些表现它的各种关系的范畴以及对于它的结构的理解，同时也能使我们透视一切已经复灭的社会形式的结构和生产关系。资产阶级社会借这些社会形式的残片和因素建立起来……”^②

为什么只有在资本主义社会才能够发现社会发展最一般的规律呢？因为业已形成的资本主义一方面建成了国际市场，从而把世界许多国家的发展连成一体，即把人类的发展变成了一个统一的世界历史过程，而另一方面又最大限度地简化了社会关系即把社会关系简化为两大对抗阶级——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关系，从而暴露了一切阶级矛盾和其他社会矛盾。因此，正是在这个时代，社会发展的最一般规律才能明显地表现出来。全部人类史呈现为一个统一的整体；原来，所有国家不论其发展水平如何，都受同样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99页，注33。

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2卷，第755—756页。

一些最一般规律作用的支配。B.A.瓦久林强调指出：“当……研究对象已臻成熟时，对象的本质及其内在的相互联系就会最深刻、最系统、最彻底地再现出来。”^①

历史唯物主义的形成依赖于社会的发展，明确这一点，不仅对于理解历史唯物主义的产生，而且对于理解它的进一步发展，都有着重大的意义。恩格斯写道：“随着自然科学领域中每一个划时代的发现，唯物主义必然要改变自己的形式；而自从历史也被唯物主义地解释的时候起，一条新的发展道路也在这里开辟出来了。”^②在引述恩格斯的这段话时，列宁特别强调指出：这种发展“正是马克思主义所必然要求的”。^③

随着社会的发展，人类历史的最一般规律的内容也在不断丰富。我们仅以下述事实为例：共产主义的特点在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辩证的相互联系具有崭新的性质，即上层建筑对基础的反作用越来越大。社会发展的所有最一般的规律，也是如此。

因为历史唯物主义能够从理论上反映出各种规律在发展的现阶段表现出来的一切新内容，所以它能使人们认清社会现象之间的新的、更深刻和更微妙的相互联系。例如在社会主义社会，社会生活的某些新的领域已经形成并且正在发展；社会的社会结构发生了变化；在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之中，在基础和上层建筑之中，在社会生产方式之中，都发生了根本的变化，等等。所有这一切都要求发挥历史唯物主义的认识论功能，因为历史唯物主义既是关于社会的知识的理论体系，又是认识人类发展新阶段的社会生活的认识方法，这就要求历史唯物主义进一步深化关于社会规律及其本质，关于这些规律在社会历史新阶段的表现内容和表现方式的知识。

历史唯物主义的社会主体 我们简要地分析了社会和历史唯物主义相互关系的一个最重要的方面，即作为历史唯物主义研

① B.A.瓦久林：《马克思的科学研究方法的形成》，第9页，莫斯科，1975年。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1卷，第320页。

③ 《列宁全集》，第14卷，第265页。

究客体的社会和历史唯物主义之间的相互联系，而历史唯物主义作为社会的知识和科学理论的方法论，它研究的是人类历史的最一般的规律，研究社会过程和社会现象之间最深刻的因果联系。对上述关系的分析也可以从另一方面进行，即考察先进的社会力量和阶级的活动与历史唯物主义的发展之间有什么样的联系。

马克思、恩格斯和列宁都曾不止一次地强调过社会生活的活动本性。例如马克思曾指出，社会是“人们交互作用的产物”。①※恩格斯在说明社会历史的性质时写道：“历史什么事情也没有做，它‘并不拥有任何无穷尽的丰富性’，它并‘没有在任何战斗中作战’！创造这一切、拥有这一切并为这一切而斗争的，不是‘历史’，而正是人，现实的、活生生的人。‘历史’并不是把人当做达到自己目的的工具来利用的某种特殊的人格。历史不过是追求着自己目的的人的活动而已。”②列宁也指出：“全部历史本来由个人活动构成，而社会科学的任务在于解释这些活动……”③

关于社会是人的活动，是活动的产物和结果这一原理，具有重要的方法论意义。该原理深刻地反映了社会的特点，因为人们的活动也就是社会生活本身。社会中存在着的一切——社会规律的作用、社会各组成部分的功能发挥、历史事件等等，都是直接和人的活动联系着的。例如，社会技术基础、政治的、法的和其他种种设制、观念等等之所以能够获得社会意义，成为社会的器官、方面、部分或因素，不过是因为它们充当了人的活动工具，成了活动的一个部分或一个方面。普列汉诺夫写道：“……社会生活中的任何事情都不是‘自行’完成的，一切都必须以社会的人的活动为前提。”④因此，人的活动就成了一个特殊的中心，而社会这个极端复杂的构成物就是围绕着这个中心形成、生存和发挥功能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7卷，第477页。

※ 马克思写道：“……生命如果不是活动，又是什么呢？”（《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第95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第118—119页。

③ 《列宁全集》，第1卷，第375页。

④ 《普列汉诺夫哲学著作选集》，五卷本，第2卷，第278页，莫斯科，1956年。

的。

但是，既然社会及其历史不是什么别的而只是人的活动，那么，能否划清社会及其客观规律和人们的活生生的活动之间的界限呢？我们认为，在科学分析中划清这一界限是合情合理的。因为社会不单是统一的、完整的，它同时又是复杂的、可分的和多质的。承认这一点就意味着，把社会生活归结为它的某一个方面，比如归结为客观规律，这是不对的，同样，把社会的不同方面和部分彼此割裂开来，甚至把它们对立起来，那也是不对的。因此有必要提醒一下，所谓的客观的历史编纂学力图“离开活动来考察历史关系”^①，这正是马克思借以批判评价这种史学的依据。

揭示出作为自然历史的客观过程和作为人们活动过程的社会发展之间的统一和差别，就会使我们认识到，社会的客观规律也即是人们的活动规律。社会生活是由各种主体的活动构成的。整个人类群体也可以被看作是主体。它的活动受最一般的客观历史规律所制约。一个具体社会的所有成员也可充当社会生活的主体。他们的活动也决定于最一般的客观规律，此外还决定于处在具体历史发展阶段的该社会的规律。例如，每个社会都有其特定的物质和精神文化水平：物质生产及其技术装备水平、经济关系的现实体系、社会设制和社会管理机关的结构水平、精神生活的性质，等等。所有这些都是以往的各代人努力奋斗取得的成果并且传给了一代代新人。

那么，这一代代的新人能否用自己的活动改变一下经济的、社会的、政治的和其他的关系呢？能否改变一下社会设制的功能呢？当然能够。但是，他们这样做并不是随心所欲地，而是要从处在具体的社会历史阶段的该社会所提供的条件出发。比如说，绝不能从原始的狩猎组织一下子就过渡到现代的科学的劳动组织，从神话的思维一下子变成现代的科学理论思维，从封建时代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45页。



的风磨一变而为今天的复杂技术。正是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决定着后来的社会改造的性质、节奏、方向和规模。新的一代人在从事各种活动的同时，也就从社会的发展规律出发，把自己纳入了这一客观的社会改造过程。

马克思在致巴·瓦·安年柯夫的信中说：“单是由于后来的每一代人所得到的生产力都是前一代人已经取得而被他们当做原料来为新生产服务这一事实，就形成人们的历史中的联系，就形成人类的历史，这个历史随着人们的生产力以及人们的社会关系的愈益发展而愈益成为人类的历史。由此就必然得出一个结论：人们的社会历史始终只是他们的个体发展的历史，而不管他们是否意识到这一点。”^①马克思的这些话不仅完全适用于物质生产活动，而且完全适用于人们的任何一种其他活动，如政治活动、科学活动等等。换言之，在社会中，在社会的物质和精神文化中，在客观的发展规律中，都奠定了人的整个活动的客观基础。

然而，社会历史不仅要求整个人类充当主体，要求一个具体历史社会类型的所有个人或整整一代人充当主体，而且要求单独的社会集团——阶级、民族、部族、民族集团、生产集体等等充当主体，这些集团的活动同样也是受客观制约的。例如，任何一个阶级的存在都能证明，加入该阶级的个人具有同样的社会经济特征（比如说，他们是生产工具和生产资料的所有者还是非所有者）；也可证明，在经济关系体系中占有特定地位的一个阶级的代表人物的要求和利益是共同的。这就促使他们一方面要给自己提出共同的目标，运用相应的手段等等千方百计促其实现，而另一方面则要与阻碍其达到既定目的势力做斗争。换言之，阶级共性所具有的经济的和其他的特征，这些就是该阶级活动的客观决定者。其他社会共同体也是如此，不论是人口集团、职业集团，还是城乡居民等等，它们都是在经济关系、社会关系和其他关系的具体体系中起作用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7卷，第478页。